

《歌尽桃花》独家珍藏版

震撼上市！

精心修改

两大全新番外

带你重温穿越风潮

从别后，忆相逢，几回魂梦与君同。
今宵剩把银缸照，犹恐相逢是梦中。

摩宝·著

MIBAO
WORDS

歌尽桃花

GeJin
TaoHua
上

团结出版社

歌 卷 桃 花



Geljin
TaoHua

靡宝
著
MIBAO
WORKS



团结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歌尽桃花: 全2册/靡宝著. —北京: 团结出版社, 2011. 7

ISBN 978 - 7 - 5126 - 0532 - 9

I. ①歌… II. ①靡…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16370 号

出 版: 团结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 84 号 邮编: 100006)

电 话: (010) 65228880 65244790

网 址: www.tjpress.com

E-mail: 65244790@163.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16

字 数: 400 千字

印 张: 38

版 次: 2011 年 7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7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126 - 0532 - 9/I. 285

定 价: 49.80 元

(版权所属, 盗版必究)

目录

【楔子】 这个楔子有点长\1

倘若那时候有大人问我，我一定会说，若得予越，必以金屋藏之。

可是没有人这么问我，我也没能力造一座金屋子藏他一个大活人。所以我默默暗恋他这些年。

【卷一】 深庭篇\9

我扶腰屈膝向他致敬，他扶起我，有模有样地说了一番亲厚话。我老实掉了一地鸡皮疙瘩。他的未婚妻白小姐在旁边含情脉脉地注视着他，他却对她视而不见。

【卷二】 大漠篇\123

我茫然望去，只见几只鸟儿从山间飞过。宋子敬神色凝重地转回头，身影一闪，就已经稳稳落在了船头，小船激激一荡，连庆老头都露出赞许之色。

目录

【卷二】 疆场篇\285

繁华的西域城，承载了我年轻时的梦想和爱情，也记载了我的失落与悲伤。我在这里成长，也在这里承受伤痛和离别。如今我走了，那个人则永远地留在了这里。

【卷四】 离国篇\455

萧暄走了进去，对那些亮得晃眼的摆设看也不看，径直走到窗前的书桌后坐下。桌上已经堆放好了奏折谍报，都是荣坤在他还没到时先送过来的。

【番外一】 主妇日记·节选\578

我和姐弟俩说，你们俩互相帮助，一起做出来的雪人，是天下最美的小雪人了。将来你们不论长多大，都要记住这个小雪人哦。

【番外二】 月上琼花\587

江导气得两眼发红，鼻孔喷气，变身暴龙就要扑过去，剧务赶紧冲过来抱住他大腿。



【楔子】

这个楔子有点长

「初恋，有时会以穿越的方式结束哦」

故事是这样的——

某个夏天，我从老妈那里听到张子越要结婚的消息。

老妈一边铲着锅里的土豆丝，一边说：“珉珉啊，楼下的张子越要结婚了，你知道了吗？”

我当时正使着全身力气嚼着一块牛筋，听到这个消息，一时没控制住，狠狠咬在了舌头上，眼泪“哗”地就滚落下来。疼死了！

老妈径自说：“我们和张家这么多年邻居，我和你爸当初来这里工作的时候，张子越才五岁。这孩子从小就聪明懂事，长大了工作也好。他女朋友你见过吗？听说是个模特？”

我抹着泪水，大舌头道：“不是模特，是在广告公司做事。”

“总之啊，你王阿姨是放下心来了。”老妈挺高兴的，“你说我们送什么的好？光是封红包不够意思嘛。”

我不怀好意地冷笑：“结婚礼物，那还不容易。我们谢家祖上传下来的春宫图卷，拓一份送过去最合适。”

老妈挥舞着锅铲要揍我：“小小年纪，不学个好！这话是你女孩子说的吗？”

我歪着嘴笑，边笑边觉得舌头疼：“都要结婚了，还怕什么羞？传宗接代，天经地义的事。咱们是什么人？咱们可是中医世家谢氏。”

“谢家百年名声，我看就要败在你手里。”母亲大人怒瞪我。

我？我有什么不好？

当然，不但没有继承到老妈的瓷白皮肤和老爸的高挑个子，连谢家人骨血里学医天分遗传给我的也不多。当初会去学中医，也是因为文科成绩太差，又没有其他特别喜欢的专业而来的一个顺水推舟。

不知情的外人听说了，都会夸两句：“怀珉志向高远，是要继承祖先的衣钵，发扬光大吧？”

到那个时候我们一家都会傻笑。

谢家同辈里六个孩子，三名保送重点，两名出国，在国内二流重点混日子的只有我一个。老妈就常感叹，谢怀珉，你怎么不给我争点气。

其实她不该对一个女孩子要求那么高。虽说不蒸包子争口气，但是什么气都要争，早就涨爆了。

我学医，奉行中庸之道，凡事做到七分好，便自我满足了。头名人人争，不缺我一个，人家有甘愿做绿叶来衬托鲜花的牺牲精神。

谢家是中医世家，传到我们这两辈，也有叔伯堂兄学西医。我爸坐镇爷爷传下来的诊所，从我出生那年开始，也有二十一年了。

二十一年，我想，我爱张子越，恐怕也有二十一年了。

张家是我们的老邻居，三次搬家都与我们比邻，这不是普通的有缘分。

张子越大我六岁，我拖着两道鼻涕的时候，他都已经是个少先队员了。大人都说小孩子没记忆，我却清晰地记得正太时期的张子越都已经俊秀高挑，惹人注目。

倘若那时候有大人问我，我一定会说，若得子越，必以金屋藏之。

可是没有人这么问我，我也没能力造一座金屋子藏他一个大活人。所以我默默暗恋他这些年。

张子越博士毕业后研究核物理，交谈后感觉我们芸芸众生的小命其实全掌握在他们这些知识分子的手心里。他那时已是榜上有名的精英人士，英俊挺拔，风度翩翩，追求他的女孩子漂亮得可以去选红楼梦中人，多得可以组成一届世

界杯。张公子似乎还一个都瞧不上，东挑西拣像是皇帝选妃子。

看到这架势，我更是想都不敢想了。

前面说了，我这个人很容易知足，吃饭只吃八分饱，做事只做七分好。张子越当我是邻家小妹妹，这独一无二的身份是用二十年比邻换来的，别的女孩子挤都挤不到。我不抱非分之想。

可是晴天一个霹雳，张子越突然决定跟现在交往的这个李嫣小姐结婚。初恋情人终于成了别人的丈夫，邻家小妹就此成陌路。

这位李嫣小姐我见过，是广告界一名精英，白皙漂亮，堪比广告模特，同张子越站一块，人人称道。

精英配精英，生下来的孩子就是妖精。我不无恶毒地想。

总而言之，我失恋了。偏偏放暑假，我除了家里无处可待，还得天天强颜欢笑。晚上关了灯，泪水在黑暗里流。

初恋的甜蜜和苦涩只有自己知道。我无数次期望着突然有一天张子越敲开我家的门，对我说：“珉珉，我想明白了，我喜欢的人其实是你。”

可是从来没有。张子越看着我出生，看着我穿开裆裤，看着我穿胸衣，他老人家甚至知道我月事几号。我在他面前没有性别，谢怀珉就是谢怀珉，而不是一个春心荡漾的芳龄女孩。

无论如何，他要结婚了，向秃顶、啤酒肚和痔疮又迈进了一步。而我还年轻，不是吗？

但是还是伤心。

这年的夏天出奇炎热，一向清凉的海边小城摇身变做长江边的火炉。家里诊所的生意很好，络绎不绝的都是中暑人。老爸乐善好施，效仿古代贤者，在诊所门口免费分发降暑的药茶。

咱家没儿子，我就是苦力，每天站在门口一边烧水煮茶，一边向游客、路人以及乞丐发放降温神茶。

这份工作虽然很高大，但是我的形象却很渺小。有小男孩对妈妈说：“为什么乞丐也送我们东西？”

我汗流浹背头发蓬乱眼露红光，把他给吓跑了。回去照镜子，把自己也吓了一跳。不知道镜子里蓬头垢面、一脸幽怨的女鬼到底是谁？

我捧着凉水胡乱洗了一把脸，把头发扎起来，深呼吸。

“打起精神来，谢怀珉。你不难看，也算能干，还是有很多男人以能娶到你这样的老婆为目标而奋斗的。让张子越成为过去吧。”

我推开洗手间的门。张子越带笑的脸跃入我的眼帘。

我浑身寒毛倒立。刚才的话他听到了？那还了得？

天杀的，站哪里不好，干吗站在厕所门口？

我语无伦次：“我刚才……太热了，热晕头了……”

张子越笑道：“珉珉，你干吗那么紧张？我只是下班路过，拿点感冒药，顺便接你回家。”

他温柔优雅，一如往常。我仔细端详，没有看出什么端倪，稍微放下心来。

我问：“家里谁感冒了？”

“我爸。”

我熟练地拣好药材包起来。张子越看着我的动作，问我：“珉珉将来毕业，会回来继承这间诊所吗？”

“应该会吧，”我说。

其实在我少女式的幻想里，我继承了这间诊所，而张子越成了我的丈夫。白天我给病人看病，晚上同他在露台一起看星星看月亮，从诗词歌赋谈到人生哲学。我们并不很富裕，但这样的生活非常温馨。

可是现在张子越要做别人的丈夫了，我的海市蜃楼崩塌，前途一下子就变得模糊了起来。

也许我会去考研究生。女孩子没有出路的时候只有去读书，书山总有路。

诊所离家近，我们俩慢慢走。路灯点亮，将我们的影子拉得老长老长。世界那么大，我们就像两个小孩。那一刻我真希望时间和空间能这么无限延伸下去，直到世界尽头。

张子越开口：“你最近好像有什么心事，老是若有所思的。”

我最恨男人这么问。很多时候他们稍微动一下心思就知道对方是在为自己心碎，可是他们的脑子就是转不过那个弯来。

我问他：“你们日子定好了吗？”

他过了一会儿才反应过来，笑了笑：“酒席定在九月十九号。”

“很吉利的数字啊。新房布置好了吗？”

张子越点头：“都好了。你会来吗？”

我脸上的肌肉都僵住了，好半天挤出一句话：“都已经开学了，恐怕来不了……”

张子越露出失望的表情来。他这个表情真是美丽，我顿时觉得我的缺席是他婚礼上最大的遗憾，差点决定即使洪水台风都要奔赴过来。可是残留的理智及时地封住了我的嘴巴。

即使来得及，我也不会巴巴地跑去看心上人娶新妇，他们那厢蜜里调油，我在这头独饮苦酒，也太给自己找不自在了。

我们进了电梯。张子越住我家楼下，他却只按了我家楼层的号，想必是先要送我家到家。他这人细心体贴，我越想他的好，越羡慕李嫣的好福气。

电梯里就我们两个人，尴尬的沉默弥漫着。我侧过头就看到他被汗水浸湿了的领口，前胸也有一片深色的V字水渍。他方正的下巴带着一点青色，挽起的袖子下是结实的手臂。还有那宽阔的肩膀和胸膛。这一切的一切都将属于另外一个女人。他们将生活在美丽的花园里，把我隔绝在外。

我沮丧地叹了一口气。

脚下突然一晃，电灯几次明灭之后，电梯“喀啦”一声停住了。

我和张子越面面相觑——电梯故障？

张子越经验老到，立刻按下了所有楼层的键。然后按铃求救。

“我们这里是六栋二单元，电梯升到一半卡住了，你们快来看一下。”

我估计了一下，这时候电梯应该正卡在十三楼和十四楼之间。往上走固然平安无事，若是往下掉，我和张子越的小命恐怕是不保了。

诸神啊，我好像没有许愿与张君同年同月同日死吧？

张子越安慰我：“珉珉不怕，很快就有人来救我们。”

我倒不怕，横竖有心爱的人做伴。他就不同了，即将做新郎官，人生美好华丽的图卷才刚刚展开，若就这样收场，未免太草率。

于是我开玩笑，调节一下现场紧张气氛：“子越哥，你这时候最想念的人是谁？”

张子越没料到我会问这个问题，愣住了：“想念？来营救我们的人。”

什么啊？“你该说，最想念的是李嫣姐。”

张子越好笑：“我想念她，对我们被困电梯有什么用？”

我说：“你这人真不浪漫，她看上你哪点？”

“我怎么知道。”张子越啼笑皆非，“这问题只有女孩子才喜欢问。”

我鼓足勇气，问：“当初是什么让你下定决心要结婚的？”

张子越想了想，说：“年纪不小了，希望组建一个家庭。”

“仅此而已？”

“那你还要怎么样？”

“你应该说你疯狂爱上李嫣姐，非她不娶，愿此生与她共度，天涯海角，永不分离。”

“你倒帮我解决了喜宴上的祝酒词，”张子越笑看我。我脑子里的爱情在他看来是不切实际的风花雪月。

张子越忽然问我：“珉珉呢？你都快大三了，也该找一个男朋友了。”

我脸红，很不自在：“现在还不想。”

“怎么？难道是有喜欢的人了？”

我摇头，想想不对，又点头，再想想还是不对，又摇头。

张子越笑：“怎么那么复杂？有就是有，没有就是没有。”

我说：“我喜欢的人不喜欢我。”

大概是我声音太小，张子越没听清：“你说什么？”

我憋着一口气，终于不管不顾地喊出来：“我喜欢一个人，从小就喜欢他，好多年了。但是他不喜欢我，他只把我当小妹妹，他现在就要和别人结婚了。”

喊完，似乎所有的力气也都用尽了。我坐在地板上，低垂着脑袋，不知道该拿什么表情来面对他。电梯里闷热，我的心里却一阵轻松，仿佛放下了千斤大石，呼吸心跳，全部畅通了许多。

张子越很久没出声，电梯里弥漫着让人窒息的沉默。

当然，他应该知道我说的人就是他。他只是在思考怎么拒绝我才不会伤害到我的感情。

我的感情？连我自己都觉得我的爱慕是在亵渎他的清贵高华。

“喂！喂！”对讲机里突然响起一个男人的声音，把我们两个都吓了一跳。

“有几个人在里面？都还好吗？”

张子越清了清喉咙，说：“这里有两个人，目前都还好。”

我在旁边嚷嚷：“快把我们弄出去，这里热死了！”

“等着！机器坏了，正在抢修。”

要命，坏得真是时候。

照例来说，女孩子表白完了就该含羞捂着脸以光速跑走，把对方晾在原地好好体会那番意思。可如今我挑电梯里表白，被困得上天无路，下地无门，真是超尴尬。

羞到极处反不差，索性豁出去了。

“子越哥，我初中的时候起就喜欢你了。我知道自己不好看，也不聪明，配不上你，所以从来不说。你别笑我，反正如今你要结婚了，我说说也无妨。说出来我心里好受多了。你也不用回应我什么，我只是想让你知道而已。子越哥，我叫你一声哥，你永远是我哥。我愿你拥有你要的幸福。”

我说完，迎上他的目光，对他一笑。当然那不是色若春晓的一笑。

张子越眼睛里闪动着我所不了解的光芒，不知道我说的哪一句话让他动容。他斟酌半晌，慢慢舒展开眉头，说：“珉珉，其实……”

电梯突然猛地向下一沉。我“咕嚕”滚在地上，心里大叫不妙。

“喂，喂……”对讲机里响了两声。电梯的下坠停了片刻，然后就直直向下坠去。

飞速下降的过程中，我只感觉张子越紧紧抓着我的手。



【卷一】 深庭篇

我扶腰屈膝向他致敬，他扶起我，有模有样地
说了一番亲厚话。我老实掉了一地鸡皮疙瘩。他的未
婚妻白小姐在旁边含情脉脉地注视着他，他却对她视
而不见。

第一章

「穿越，就要从萝莉做起，重温热血年代」

当我从失重感造成的昏迷中清醒过来的时候，感觉到自己漂浮在半空中，没有实体。

这一个认知把我吓得魂飞魄散。感情我这是死了？

四周一片混沌，有一股力量温柔地牵引着我向着一处飘去。迷茫中感觉自己变做天使，在云层里穿梭。我四处张望，只见我一个人。张子越是否没事，我无从得知。

“谢怀珉？”有人叫我。

那口气像足了我们军训教官，我条件反射：“到！”

一看，四周云雾茫茫，哪里有什么人影？

那声音又突然响起，装模作样地拉着腔调说：“谢怀珉，命格君笔录有误，你命本不该绝，现在给你一个重生的机会，你可愿意？”

我脑子里一团乱麻，问：“那张子越怎么样了？我的肉身毁了吗？”

那声音说：“张子越前世是国光圣僧，这世命格福格都是极好的，你不用替他担心。至于你的肉身，损坏不大，但是你暂时还回不去。”

我听到张子越上辈子是和尚的时候还想笑，一听到我回不去，又想哭了。

“那怎么行？回去晚了就要给火化了！即使从棺材里爬出来，那形象也不大好啊。”

那个声音终于不耐烦起来：“我说谢小姐，你就别挑了。肉身我们暂时帮你看着，等到天时地利人和的时候再把你送回去，你先随便找个躯壳凑合着过吧。真搞不懂你们凡人怎么对那具皮囊那么在乎，我八千年了都没个具形还不是照样过下来了。要不是看在你第十二代前世有八世都是尼姑，潜心向佛，我们今天也懒得给你找暂住的肉身。”

八世都是尼姑？！我可从来不知道我和佛祖这么有缘分。

那声音催促我：“快说，你到底愿意不愿意？”

我就像一个在圣坛前被逼婚的新娘，咬牙切齿字字血泪道：“我愿意。”

那人似乎松了一口气，念叨道：“你的新身体，是东齐谢太傅四女儿，谢昭华……”

声音逐渐消散，周围的雾霭似乎淡去了一些，我透过云层往下望，不知哪家庭院，整洁气派，一处假山石，一个小池塘，几个孩子似乎在嬉戏。奇怪的是，他们都梳着双髻，衣裤累赘。这打扮，分明是古时候才有的。

我好奇，随着那股力量下降。这才看清楚是三个小孩在拿石子扔一个年纪稍长的女孩子。女孩蓬头垢面，一副很害怕的样子，看上去目光呆滞、口齿笨拙，只会啊呀叫，显然是智商有问题。

女孩子被石块打得没处可躲避的，仓皇中爬上了假山。那三个孩子依旧不罢休，一边骂着“白痴”、“傻丫”，一边拣石子打她。

我气得骂这几个孩子：“都给我住手！哪家的倒霉孩子？你娘没教过你不要欺负弱者吗？”

可是三个孩子压根儿就感觉不到我的存在。带头的那个红衣小女孩怂恿着个子高的那个男孩爬上去把人拉下来。

大女孩吓得大叫，脚下没有站稳，身子一晃，从假山上跌了下来，“扑通”一声落进了水里。

她显然不会游泳，在水里扑腾了几下，身子渐渐往下沉去，很快就不见了。

岸上的孩子们一下给吓懵了，三张小脸煞白，面面相觑，这才知道闯了大祸。